

史念海主编

中國歷史地理論叢

第一輯

顧故明題

陝西人民出版社



大9226-13
1237

22,083
176
111

中国历史地理论丛

第一辑

史念海主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中国历史地理论丛

第一辑

史念海 主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131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625 插页 2 字数 221,000

1981年7月第1版 1981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

统一书号：11094·52 定价：1.25元

目 录

- 《中国历史地理论丛》序 史念海 (1)
“夏”和“中国”
 ——祖国古代的称号 顾颉刚 王树民 (6)
祖国锦绣河山的历史变迁 史念海 (23)
金代路制考 谭其骧 (89)
我国西北风沙区的历史地理管窥 侯仁之 (110)
我国历史上农耕区的向北扩展 王毓瑚 (122)
论地名学及其发展 陈桥驿 (151)
新疆一名的由来 李之勤 (164)
我国历史气候学概述 徐近之 (176)
中国历史地理学三十年 马正林 (196)
《水经注》记载的城市地理 陈桥驿 (237)
唐代诗人笔下的运河 曹尔琴 (244)
由历史时期黄河的变迁
 探讨今后治理黄河的方略 史念海 (266)

《中国历史地理论丛》序

史念海

《中国历史地理论丛》的编辑和出版，是建国三十年来的第一次，也是自有中国历史地理学这门学科以来的第一次。

中国历史地理学的正式成为一门学科，虽是建国以后的事情，但其历史渊源却很悠久，可以远溯到战国时期成书的《禹贡》。《禹贡》这篇著作，本是战国时人设想的全国大一统之后施展新猷的宏图，并非从事历史地理的论著，但其中所涉及的疆域轮廓、政治区划、山脉、河流、土壤、田地、特产、道路以及各地的部落，都是历史地理学所应探讨的问题，也是历史地理学的研究者探讨战国时期及其以前的地理的依据。所谓历代正史的地理志，往往兼载其前代的地理，《汉书·地理志》就是这样的体例。由此滥觞，后来也就愈衍愈广，稍一翻检以前的以四部分类的书目，就可以略见一斑。其中史部地理类所引，不仅和其他各类一样浩瀚繁博，而且已有专门论述前代地理的著作，即其明证。不过，按四部分类，所有的地理著作皆属史部，专门论述前代地理的著作，也就相应地属于历史学的范畴。

四十年前，禹贡学会的成立，是历史地理这门学科初具雏形的重大标志。这个学会历年短促，前后不到四载，但对于这门学科却是一个破天荒的创举，是一个专门从事历史地理学研究的学术团体。由于《禹贡》是我国最早的地理著作，就以之为学会的名

称，也体现了它的研究工作的方向。当时学会的工作，集中在整理校订各部史书的地理志方面，并以此为基础，编纂历史地名辞典和绘制历史地图。这大体是继续了清代中叶乾嘉学者研治地理的业绩而有所发展。可以说，当时历史地理学的研究是从历史学的研究派生出来的学科，是为解释历史学中的若干地理问题而进行研究的。实际上，研究范围是集中在沿革地理学方面，而沿革地理学只是历史地理学的一个部分，还不能以之概括整个历史地理学。由于当时强邻压境，国势阽危，金瓯已告残缺，岂能漠不关心！禹贡学会作为一个爱国学术团体对此就不能不有所反映。谈到地理就必然论及版图主权，从而兼顾到边疆和民族等地理的研究。此外还涉及到地理学的其他一些有关的问题，因此已经不尽是沿革地理，而逐渐显出有朝着整个历史地理学的方向发展的趋势。

禹贡学会设在当时的北平（今北京），卢沟桥事变后，工作被迫停顿，但它的流风余韵却一直绵延不断，继续发挥着一定的影响。通过它的研究活动使大好河山的历史状况更为人们所了解，激发起爱国主义思想。同时，学会所倡导的治学方法对培养科研人才也起了一定的作用。禹贡学会不仅继续乾嘉学者研究地理的业绩，就是在治学方面也多所绍述，而且还有所发展。禹贡学会的治学虽也从考据入手，但却在旧基础上探求出新的境界。这就是说，弄清事物的本来面目，提供有用而且可靠的资料，这是和乾嘉旧风的根本不同处。正是因为有这样的精神，治学时不迷信，不附会，认真考核，锲而不舍，问题不论巨细大小，皆以能发抒自己的见解为主，不盲从前人的成说。就是师友之间，匡惑正谬，辩难质疑，也不稍假辞色。禹贡学会虽中途夭折，然“风雨如晦，鸡鸣不已”，一些旧侣并未因它的存废而轻易转换

其所研究的方向。

建国以来，历史地理学随着时代的更新，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也有了新的发展。这里首先应该提到的是历史地理学作为一门新兴的学科，已经正式建立起来。历史地理学虽然有悠久的历史渊源，还有禹贡学会这样较为扎实的基础，但作为一门新兴的科学，还有相当的距离。就以禹贡学会时期而论，如前所述，当时所谓历史地理学实际上只是沿革地理学。当然，沿革地理学也是历史地理学中的一个组成部分，似不宜过分细分畛域。实际上在那时就是历史地理学也被当作历史学的辅助科学，而没有独立的地位。由于深入的钻研和反复讨论，历史地理学的科学意义和范畴，才逐渐明确起来。历史地理学诚如它的名称所表示的，乃是历史时期的地理，即现代地理向后伸延的部分，直到人类最初从事劳动生产活动而对自然现象发生影响的时期，再前就和古地理相衔接。其中包括历史自然地理和历史人文地理两个重要部分，所谓沿革地理就是历史人文地理的一部分。由于奠定了名称，确立了范畴，学科的理论也逐渐在建立之中，历史地理学这才名副其实地成了一门新兴的学科。

自从历史地理学成为一门新兴的学科之后，就逐渐填补了原来的空白，使它真正成为一门新兴的科学。三十年来，不能说在这一方面就已经填补齐全，但和建国以前相比较，所填补的应该还非少数。特别应该提到的是关于历史自然地理部分，譬如气候、植被、水文、沙漠、海岸等，皆已有所论述。这个空白的填补是应该得到大书特书的。

如果要举出三十年来较为重要的成就，这里首先提到的是《中国自然地理》一书中的《历史自然地理篇》和《中国历史地图集》。《历史自然地理篇》虽仅是自然地理部分，然作为历

史地理学这门新兴学科来说，这样系统地论述还是前所未有的。

《中国历史地图集》则是一部有相当分量的工具书。有了这样一部工具书，使历史地理学的发展有了更牢靠的凭借和基础。绘制中国历史地图集本是禹贡学会创始时早已明确规定的工作；这一工作的完成，也是了却原来的一个夙愿。

这门新兴学科的发展，治学方法的不断革新是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前面已经说过，禹贡学会的流风余韵历时虽久而未能泯灭，其治学方法的能够得到遵循应是一个重要原因。由于时代不断前进和历史地理学学科性质的确定，原来的治学方法已经有所不足。不论过去的方法如何邃密扎实，总是以文献记载为主。禹贡学会固然已经向野外考察方面初步有所发展，在地域和时间上都还有一定的局限性，远不能适应一门新兴学科的要求。三十年来，在这方面已经有了一定成就的同志固然可以得心应手，就是向来少出户庭的同志，也能逐渐适应新的要求。这就形成了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指导下，以文献记载和野外考察相结合的新风气，为历史地理的研究创出了一条新路，大大提高了它的科学性。

由于历史地理学还是一门新兴的学科，分散在各地的研究者基本上是各自进行研究的。可是“同声相应，同气相求”，使各方面都感觉到有互通声气的必要。一九七九年夏初，由中国地理学会的主持，在西安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历史地理学术讨论会。会上提出了近百篇论文，举凡历史自然地理和历史人文地理各个方面，都在论述之列。许多论文都注意到如何才能更好地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和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两个方面。这是有史以来历史地理工作者的一次空前的盛会。会上回顾既往，展望未来，都感到草创固然非易，继续发展尤待群策群力；也只有继续发展才能符合

各方面的殷切期望，满足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需要。《中国历史地理论丛》就是在这样的气氛中设想和规划出来的。禹贡学会作为历史地理学研究组织的先驱者，在当时的人力物力条件的限制下，还创办了刊物，出版了专著。时到今日，更应当在以前的基础上继续向前发展。况且历史地理学已成为一门新兴的学科，就应该有更多的书刊问世，为它的发展奠定坚实稳定的基础。因此，在这个时期编撰和出版《中国历史地理论丛》就是十分及时和完全必要的。这一设想得到许多同志的赞助和鼓励，编辑的任务就由侯仁之、谭其骧、陈桥驿诸同志负责，我也将侧身其间，略尽一点微力。论丛将陆续发刊，每辑分别由一位同志主编。还应该特别称道的是陕西人民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使编辑出版工作得以胜利进行。

当前，举国上下都意气风发，为建设四个现代化而努力奋斗。这是一个伟大的历史时代。一九七九年底，中国地理学会在广州召开年会，其主要议题就是地理科学如何为“四化”作出贡献。《中国历史地理论丛》是在这个伟大的历史时代编刊的，当然更应当多所建树，以求无负于时代的使命。

“夏”和“中国”

——祖国古代的称号

顾颉刚 王树民

我们的祖国是世界文明的发源地之一。在很早时候就自称“夏”或“中国”。这两个名号由何而来？其涵义有没有发展变化？何时成为我国的专称名号？对于这几个问题，就管见所及，提出一些粗浅的看法。

在古史传说中，夏是最早的一个朝代。值得注意的是，夏已经以农业为经济基础，且有了城邦的形式，文化最高，影响最大，保持了几百年时间，因而被称为夏朝。《左传》定公四年称：“分唐叔以大路，密须之鼓、阙巩、姑洗、怀姓九宗、职官五正，命以《唐诰》，而封于‘夏’虚，启以‘夏’政，疆以戎索。”唐叔是西周时分封的晋国的始祖，他的封地在今山西南部汾水流域，而称做“夏墟”，可见古代的夏国就在这个地区。在黄河中上游，如禹都阳城，相传在今河南登丰县；《汉书·地理志》陇西郡有大夏县，其地又有大夏河（即广通河，东流入洮水，非今之大夏河）。这些遗留的名号，足以说明古代夏文化的影响之大。

周兴起于关中渭水流域，以擅长农业著称。《国语·周语上》记祭公谋父所说：“昔我先王世后稷，以服事虞、夏。及夏之衰也，

弃稷不务，我先王不窟用失其官，而自窜于戎、狄之间，不敢怠业，时序其德，纂修其绪，修其训典，朝夕恪勤，守以敦笃，奉以忠信。奕世载德，不忝前人。”这说明：周代的农业是直接从夏代传授下来的，所谓“不敢怠业……修其训典”，正是保持着夏的文化。

《尚书·康诰》：“惟乃丕显考文王，克明德慎罚，不敢侮鳏寡，庸庸祇祇威威显民，用肇造我区夏，越我一二邦，以修我西土。”这里“区夏”、“一二邦”、“西土”的前面都是“我”字，在语法上是平列的。西土之义最明显，武王在《牧誓》中第一句话就说：“逖矣，西土之人。”《酒诰》也说文王“肇国在西土。”这里的“西土”应指当时周领导下的西方小国（所以文王称为“西伯”），而“一二邦”是指与周关系最密切的几个小国。只有“区夏”比较费解。这段原文是指文王的政治影响由近及远，“区夏”最近，应是周本国。但旧注对此都讲错了。伪《孔传》说：“用此明德慎罚之道，始为政于我区域诸夏，故于我一二邦皆以修治。”在“修”字下断句，而以“我西土”连下读，全失原意；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则说：“文王始造我区域于中夏”。把“区夏”一词分割开来讲，也不妥当。实际上“区夏”就是“夏区”，即保持夏文化的地方，周人是以夏文化继承者自居。

“区夏”也作“有夏”或“时夏”。如《尚书·君奭》：“惟文王尚克修和我有夏。”《诗·周颂·时迈》：“我求懿德，肆于时夏，允王保之。”又《思文》：“贻我来牟，帝命率育，无此疆尔界，陈常于时夏。”“有”字是语助词。“时”即“是”，是“这个”的意思。《君奭》和《周颂》二诗都是说的周境内之事，可知“有夏”和“时夏”也就是《康诰》所说的“区夏”。

《尚书·周书·梓材》说：“皇天既付中国民越厥疆土于先王”。所谓“中国民”及其“疆土”就是周本国及其人民，和上面所说的“区夏”或“有夏”、“时夏”是一个概念。古代的国以城圈为限，《国语·周语中》引《周制》曰：“国有郊牧”。韦昭注云：“国外曰郊”。可见郊区即已不属于“国”的范围。《尚书·周书·金縢》说：“王出郊，天乃雨，反风，禾则尽起。二公命邦人，凡大木所偃，尽起而筑之。岁则大熟”。出郊即走到国外之意，正与上文“邦人大恐”之事相应。“邦人”亦即“国人”，就是住在国中的人。《君奭》在上文所引的“惟文王尚克修和我有夏”一句之后，接着说：“亦惟有若虢叔，有若闳夭，有若散宜生，有若泰颠，有若南宫括，又曰无能往来，兹迪彝教，文王蔑德降于国人，”。意思是文王能够治理好周国，降德于国人，是靠了这五个人的帮助，可见所谓“国人”或“邦人”正是指在城邦以内的人，

从以上列举的各条例证来看，“夏”和“中国”都是西周初年周人对其本国的称法。周的国号为周，他们住过的地方，文王时居丰，武王时居镐，没有名为“夏”和“中国”的，可知这样称呼是承用于习惯的叫法。

周人既从习惯上以所居之地为“中国”，并以此区别于逐水草而居的游牧者，因此“中国”二字就逐渐地成为名词而为周王专用，西周后期的文献中多有这类用法。如《诗·大雅·民劳》，“惠此中国，以绥四方。”又云：“惠此京师，以绥四国。”以“中国”与“京师”互称，正表明其涵义相同。因此《毛传》解释道：“中国，京师也。”又如《大雅·桑柔》：“天降丧乱，灭我立王。降此蟊贼，稼穡卒痒。哀恫中国，具贅卒荒。靡有旅力，以念穹苍。”文中的“中国”显然是指周王直接统治的地区。又

如《大雅·荡》：“文王曰咨，咨女殷商。女焦虑于中国，敛怨以为德。”又云：“内讙于中国，覃及鬼方。”这是作者借周文王历数殷王之罪恶，用以警惕周统治者的诗。在周文王时，殷王还是最高统治者，而且殷商也是城邦的形式，所以不妨双关地称其统治区为“中国”。

从现有的文献来看，西周初年所使用了“夏”和“中国”这两个称号，最初就是这样产生的。《说文》说：“夏，中国之人也，从文，从页，从臼。臼两手，文两足也。”后面几句自是附会，但说“夏，中国之人”还是正确的，因为在西周时“夏”与“中国”确是一个含义，《说文》在这里保存了古义。

二

周灭商后，按照周本身的组织形式分封了许多诸侯。这些诸侯国的文化和周是一个系统，周国既自称为“夏”，这些诸侯国，尤其是在逐渐强大起来之后，也就自称为“夏”。又因为诸侯国不止一个，所以称为“诸夏”。《左传》僖公二十一年云：“蛮夷猾夏，周祸也。”可见周与“诸夏”之间的利害是一致的。

《论语·八佾》记孔子的话说：“夷狄之有君，不如诸夏之亡也。”《左传》闵公元年，管仲对齐侯说：“戎狄豺狼，不可厌也。诸夏亲暱，不可弃也。”都以“诸夏”和“夷狄”相对而称。又僖公十五年：“楚人伐徐，徐即诸夏故也。”徐为准夷所建之国，虽接近“诸夏”而在“诸夏”之列。僖公二十一年又说：“任、宿、须句、颛臾，风姓也，实司太皞与有济之祀，以服事诸夏。”这些风姓国家建国比鲁还早，并服事于鲁，可是不在“诸夏”之列。《论语》记季氏将伐颛臾，孔子曰：“夫颛臾，昔者先王以为东蒙主，且在邦域之中矣，是社稷之臣也。”又说：

“远人不服，则修文德以来之；既来之，则安之。”这些风姓小国是鲁的近邻，并有役属关系，鲁国仍视之为“远人”，可知“远”乃疏远之意，而不是说距离遥远。又如《国语·晋语一》记献公伐骊戎，史苏占之，说是“胜而不吉”。因为这样将使“戎、夏交猝”，而且“诸夏从戎，非败而何”？按骊戎姓姬，与晋同姓，但不在“诸夏”之内。又如杞国相传是禹之后，本可算作“诸夏”，但由于接近东夷，就被当成夷狄。又如秦国在春秋中前期一度很强盛，后来由于和戎狄长期相处，也被排斥于“诸夏”之外，“不与‘中国’诸侯之会盟，夷狄遇之”。（《史记·秦本纪》）可见划分“诸夏”的主要条件是文化而不是地区、氏族。

在今日可知的“诸夏”中，就氏族而言，晋、鲁、卫、郑、邢、蔡、曹等，与周天子同为姬姓，齐、许、纪、州等是姜姓，宋、谭等是子姓，秦为嬴姓，陈为妫姓，杞为姒姓，南燕姞姓，任为薛姓，管为己姓，邾为曹姓，楚为芈姓，可见“诸夏”的氏族并不一致。就地区而言，则周的附近有陆浑之戎等，晋的附近有赤狄等，齐的附近有莱夷等，可见在地域方面也是夷、“夏”交错的。

氏族和地域既不是划分“诸夏”国家的主要条件，当所谓“蛮夷”国家吸收“诸夏”文化，具有了“诸夏”国家的条件时，即可进入“诸夏”的行列，正如“诸夏”国家在丧失其条件时，即被视为夷狄一样。秦国和杞国是后一种情况的实例，属于前一种情况的则有楚国。

楚国本在蛮夷之列，春秋初年的楚武王还公开地说：“我，蛮夷也。”（《史记·楚世家》）但到春秋中后期楚大夫为共王谋谥时说：“赫赫楚国，而君临之，抚有蛮夷，奄征南海，以属诸夏”。（《左传》襄公十三年，又《国语·楚语上》）这时“诸夏”国家也相率去朝见楚王，承认楚国的霸主地位，事实上已不

能否认楚国进入“诸夏”之列了。

这里再谈一谈霸主。在西周时，从事农业生产的国家，筑城自守，在一般情况下，就足以自保安全。东迁以后，各国对外开拓发展，打破城圈的限制。一国遭到威胁，各国都受影响，因此有联合行动的必要。联合行动的领导者就是霸主，齐桓公和晋文公就是最早的两位。霸主之国既为“诸夏”的重心，其执政者常自视甚高。如《左传》襄公二十四年记范宣子历数其家世之贵：

“昔勾之祖，自虞以上为陶唐氏，在夏为御龙氏，在商为豕韦氏，在周为唐杜氏，晋主‘夏’盟为范氏。”以晋主“夏”盟和虞、夏、商、周等平列起来，说明霸主实际上和当年的商王、周王处于同样的地位。又如《左传》哀公二十一年，越围吴，赵襄子的家臣楚隆对越君勾践说：“吴犯间上国多矣，闻君亲讨焉，诸夏之人莫不欣喜。”“上国”似有双重涵义，吴和越都在长江下游，晋国在地势上可以称为“上国”，同时也暗示着晋以霸主之尊，其地位自然应居列国之上。

“诸夏”为指同属周文化系统的全部诸侯国，如只言其中一部分，则可以方位表示之，一般多用于东方。如《左传》襄公二十二年，郑子产对晋人说：“闻君将靖‘东夏’”，昭公元年，郤午数晋大夫赵文子之功也有“宁‘东夏’”一条。这个“东夏”指处于东方的齐、鲁等国。又昭公十五年，周景王对晋人说晋文公“抚征‘东夏’”，则指城濮之战以解齐、宋之难，并收服鲁、卫等国，都是“诸夏”之在东方者。又《楚语上》也有“东夏”之文，指沈、蔡等国，与《左传》的用法相同。

从春秋中期以后，楚国作了很长时期的霸主，已进入“诸夏”之列，但地位仍不很稳固。如《左传》昭公十九年，楚臣费无极对楚平王说：“晋之伯也，迹于诸夏，而楚僻陋，故弗能与争。”

又楚灵王使人对其臣范无宇说：“吾不服诸夏而独事晋，何也？唯晋近而我远也。”（《国语·楚语上》）可见楚国君臣自认为在“诸夏”国家中的地位远不能与晋国相比。又如鲁襄公在弭兵之会以后，根据“晋楚之从，交相见也”的协议去朝见楚王时，鲁大夫季武子乘机袭取了卞邑，鲁襄公不敢回国，打算借楚兵讨伐季氏。荣成伯劝止这样作，说是即令战胜了，对鲁君也不会有好处，“彼无亦置其同类，以服东夷，而大攘诸夏，将天下是王，而何德于君，其予君也？若不克鲁，君乃以‘蛮夷’伐之，而又求入焉，必不获矣。”（《国语·鲁语下》）在楚和其他“诸夏”国发生纠纷时，便又被视为“蛮夷”了。

由于“诸夏”名号的广泛使用，从“夏”字又衍出“华”字来，有时称“华”，有时称“诸华”，有时又与“夏”字合称“华夏”。如《左传》襄公二十六年，蔡声子对楚令尹子木说：“晋遂侵蔡，袭沈，获其君，败申、息之师于桑隧，获申丽而还，郑于是不敢南面。楚失华夏，则析公之为也。”“华夏”指中原之诸侯，和“诸夏”的涵义相同。又如襄公四年，魏绛谏晋悼公说：“诸华必叛。”又说：“获戎失华，无乃不可乎。”襄公十一年，晋悼公赐魏绛女乐说：“子教寡人和诸戎狄，以正‘诸华’”。（此二事亦见于《国语·晋语七》）襄公十四年戎子驹支对晋大夫范宣子说：“我诸戎饮食衣服不与华同，货币不通，言语不达。”昭公三十年，子西曰：“吴，周之胄裔也，而弃在海滨，不与姬通，今而始大，比于诸华。”这都说明“华”与“夏”是名异而实同的称号。

“华”字从何而来？这个问题古人没有作出确切的回答。如《诗·小雅、苕之华》郑玄笺云：“陵苕之干，喻如京师，其华犹诸夏也，故或谓‘诸夏’为‘诸华’。”郑玄说《诗》多附会，此处亦

不例外。《伪古文尚书·武成》篇《孔传》云：“冕服采章曰华。”《正义》云：“冕服采章对被发左衽则为有光华也。”这是以后世观点作的解释。亦未必可取。我们认为华字古音敷、夏字古音虎，其音相近。“夏”名号使用的机会既多，便由音近而推衍出“华”字来，以便加重语气。如《左传》定公十年，齐、鲁相会于夹谷，孔子制止齐侯以莱人搅乱会场时说：“裔不谋夏，夷不乱华。”“夏”和“华”二字互举为文，正与“裔”和“夷”二字互举为文相同，都是加重语气的写法。

章太炎在辛亥革命时写过一篇《中华民国解》（收入《太炎文录·别录》卷一），大略说我国古代以“夏”为族名，以“华”为国名。又说“夏”从夏水（即汉水）得名，“华”从华山得名。章氏并相信当时西方学者散布的中国人种西来说，认为华山在西部，是古代先民初至之地，因以“华”为名。夏水之源亦在西方，与华山相近。这些话实际上都无事实依据。夏水之名见于《汉书·地理志》南郡华容县，“夏水首受江，东入沔，行五百里。”是为江、汉的一个支叉，无缘成为全族之名。华山在《禹贡》只为梁州北界，也不能成为我国全境之名号，何况我国古代也从未有过“华”这个时代。近几十年来，我国考古发掘的成就早已粉碎了谬误的中国人种西来说。章氏之说自不能成立。

如上所说，“诸夏”、“华夏”等名号多用于春秋时期。到战国时，由于民族融合，原先“诸夏”和“夷狄”的对立逐渐消除，因而“诸夏”、“华夏”等名号就很少再用。偶而也作为地理名词用一下，如《荀子·儒效》说：“居楚则楚，居越则越，居夏则夏”。这个“夏”和楚、越对称，只是表示中原地区而已。